

## 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  
號

承辦人：張維君

電話：02-23514078轉1762

傳真：02-23512504

電子郵件：enya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青交字第11230001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 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112 年度服務學習計畫「青少年公民科學特蒐團」（含團隊分工情形報告表）、附件2-主視覺海報、附件3-活動橫幅，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（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）驗證碼：G7ZIZC1R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112年度服務學習活動「青少年公民科學特蒐團」計畫簡章（含課程規劃表）及相關附件，請協助宣傳並鼓勵學生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中心為推動青少年服務學習，以「公民科學」為主題，規劃一系列公民科學講座、野外實察活動及工作坊，邀請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各大學及各相關專業領域專家擔任課程講師；以啟發青少年學子主動參與公民科學或群眾標註計畫，設計並執行自己的服務學習行動，為生態保育與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。

二、基於公民科學的資源共享精神，旨揭課程開放給各年齡層及各地區民眾報名參與，亦歡迎教師、家長與學生一同參



明倫高中 1120113



\*NAAA1123000382\*

加；惟「服務學習時數」僅供參與本活動之設籍或就讀於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與宜蘭縣之12至19 歲青少年學生，依活動辦法提交成果進行申請。

三、最新講座報名資訊可至本中心官網（<https://ydfc.gov.taipei/>）查詢，亦可至本計畫專屬網站（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encitisci/>）了解計畫詳情。

四、請協助將活動計畫及海報公布於貴校官網，並鼓勵貴校科學性社團（生物研習社、科學研習社、環保社、天文社等）及服務性社團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13